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立信事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层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

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事务所 2024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

2024 年度立信事务所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采矿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农、林、牧、渔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6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2024 年 6 月 6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立信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如下：

（一）在选聘立信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时，公司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查了立信事务所的相关执业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服务经验、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文件及资料，并通过面谈的方式与立信事务所进行了充分地沟通和交流。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事务所具备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执业资质条件，具备相应的知识和履职能力，具有良好的公信力和影响

力，熟悉相关监管要求，了解公司及所在行业的生产经营特点，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2024年4月18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二)2025年1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及通讯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主要对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时间，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重点内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三)2025年3月，在年度现场审计期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及时了解审计工作进度，重点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对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进行了沟通，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了建议。

(四)2025年4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对审计报告中“关键审计事项”涉及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审阅。通过腾讯视频会议的形式，听取了立信事务所关于审计结论等事项，并进行了充分沟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四、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审计业务总体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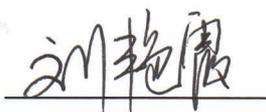
2024年，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规定，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切

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事务所在本年度审计中按照审计准则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立信事务所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等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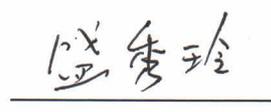
委员签字:



刘艳霞



薛海龙



盛秀玲

2025年4月23日